

证券代码：600313 证券简称：农发种业 公告编号：临 2018-008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28 日披露了《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临 2018-006 号公告），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中垦公司”）所持有的公司部分无限售流通股 29,025,958 股份被司法冻结，经中垦公司核实后，现将本次有关司法冻结的详细情况公告如下：

- 1、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冻结 14,356,069 股，冻结日期自 2018 年 2 月 13 日至 2021 年 2 月 12 日；
- 2、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冻结 14,669,889 股，冻结日期自 2018 年 2 月 26 日至 2021 年 2 月 25 日；

经征询中垦公司，本次司法冻结原因为：中垦公司向大连永丰收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丰收”）采购货物，签署了 3 份购销合同总金额 12,336.5 万元，中垦公司支付 10%定金后，永丰收将应收中垦公司货款的债权分别转让给了深圳市利亨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亨保理”）、中金同盛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保理”），并从两保理公司取得一定额度的资金；之后，因永丰收未提供货物，中垦公司拒绝支付剩余货款；因永丰收未能按时偿还其从上述两保理公司取得的资金，利亨保理、中金保理将中垦公司列为被告之一，分别在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起诉，要求中垦公司向其支付永丰收保理业务所欠本金及利息，并冻结了中垦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

截止本公告日，中垦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总数 250,250,000 股（全部为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3.12%。本次司法冻结之后，中垦公司累计被冻结股份数为 58,922,184 股，占其所持股份总数的 23.55%，占公司总股本的 5.44%。

中垦公司部分股份被冻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控制权造成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7日